

# 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关于报送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暨 2022 年度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市人大财经委：

按照中省市财政预算编制会议精神，经开区财政局结合市委、市政府、区党工委管委会、省财政厅及市财政局、省市财政部门会同行业主管部门有关政策规定，以现行财政体制和 2022-2024 三年滚动预算编制为基础，顺利完成了 2021 年度预算收支任务，并编制了 2022 年度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现随文报来，请审定。

## 一、2021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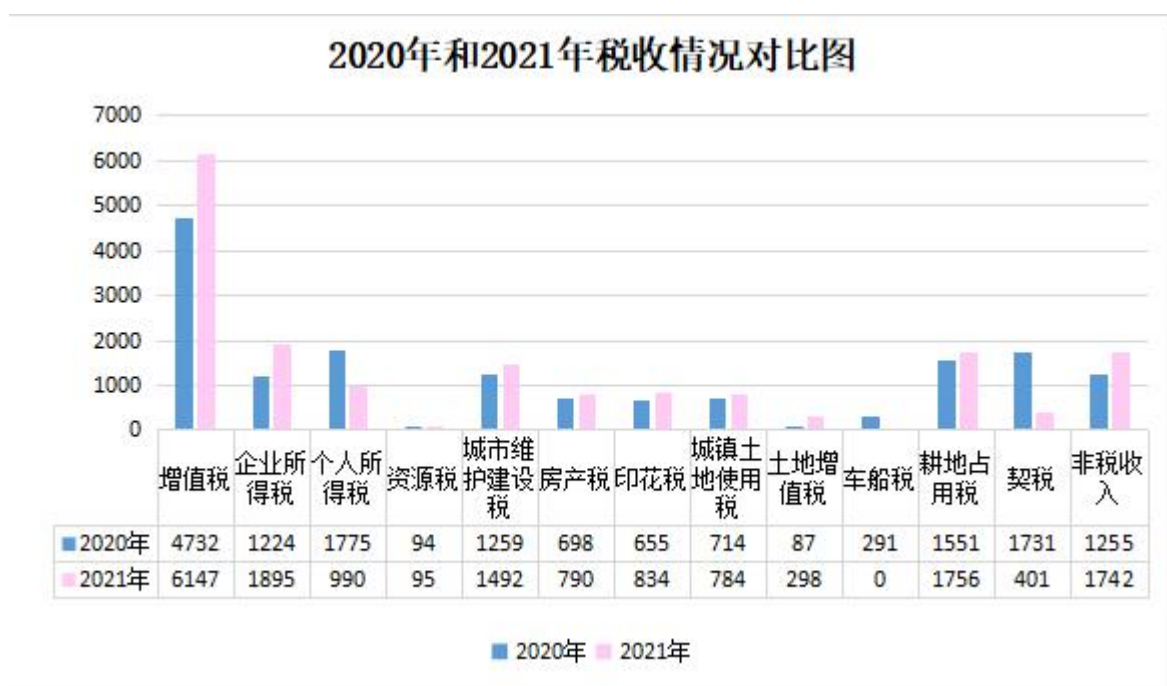
2021年，经开区财政工作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按照担当作为、精准协调和质效并重的原则，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收支任务。

### （一）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完成情况。2021 年，经开区核心区完成财政总收入 48841 万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7229 万元，同比增收 1152 万元，同口径增长 7.2%。地方财政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 15487 万元，占地方财政收入的 89.9%。

分税种完成情况：税收收入 15487 万元，其中：增值税 6147

万元、企业所得税 1895 万元、个人所得税 990 万元、资源税 95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2 万元、房产税 790 万元、印花税 834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 784 万元、土地增值税 298 万元、耕地占用税 1756 万元、契税 401 万元、环境保护税 5 万元；非税收入 1742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 995 万元、罚没收入 7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7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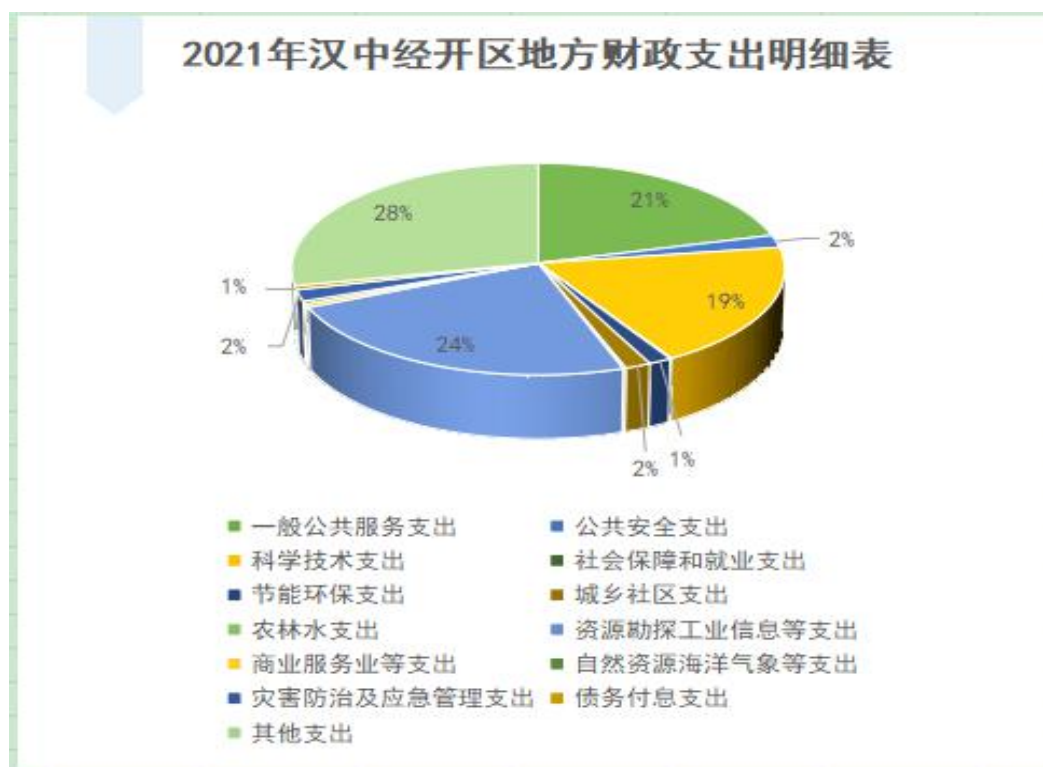


2. 上级补助收入。2021 年收到上级各项补助收入 12664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8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943 万元。

3. 支出完成情况。2021 年，经开区核心区财政支出预算为 13882 万元，加上预算执行中上级财政增加补助、转移支付等，全年财政支出调整预算为 22901 万元。2021 年，经开区核心区财政支出 225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3%。

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56 万元、公

共安全支出 434 万元、科学技术 42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2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62 万元、农林水支出 4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30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40 万元、其他支出 6390 万元（主要是陕南循环发展专项资金）。



**4. 上解上级支出。**根据现行财政体制及决算办法，2021 年上解支出共计 7500 万元，其中：出口退税专项上解 5 万元，金融保险业增值税及其附征、水资源税、环保税基数上解 1 万元，事业单位经费上划 111 万元，失业救济金发放市财政垫支扣款 32 万元，市级稽查收入上解 297 万元，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新工资上解（2019-2021）14 万元，市资信融资担保公司增资

上解 500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奖惩 137 万元，城市综合创建奖补归集 200 万元，开发区与汉台区、南郑区结算 6203 万元。

## （二）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经开区核心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25307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485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382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381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812 万元。

## （三）债务情况说明

经开区属于市政府派出机构，政府债务纳入市本级统一管理，2021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384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216 万元。

## 二、2022 年度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2022 年，经开区财政局将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和市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凝心聚力、拼搏奋进、克难攻坚，认真落实“保工资、保运转、保招商、保基金、保债务”工作要求，锚定“当旗手、做标杆”的目标定位，以高质量发展为主攻方向，树立“紧盯前沿、打造生态、沿链聚合、集群发展”的产业理念，高质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按照上述指导思想，结合我区经济发展情况及财政收支形势，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编制情况如下：

### （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收入及财力测算情况。按照现行分税制财政体制和地方财政收入计划，2022 年经开区核心区地方财政收入预计完成 18250 万元，加上上级返还性收入 48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3 万元、预计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000 万元和上年结余 390 万

元，减去体制上解支出 6857 万元，2022 年可用财力为 15504 万元。

**2.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2022 年经开区核心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本级财力范围内安排，支出 1550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科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86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447 万元、教育支出 2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8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3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3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7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1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 万元、金融支出 206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5 万元、预备费 46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4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97 万元、其他支出 57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324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4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一）302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63 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 万元、对企业补助 4626 万元、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200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4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97 万元、预备费及预留 465 万元。

**3. “三保”支出情况。**在2022预算编制中，“三保”支出优先足额编制，不留缺口。其中：人员经费按规定足额编制；运转经费结合定额标准，按照“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1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压减20%；因经开区无社会事务，不涉及民生支出。经开区核心区预算“三保”支出2258万元，其中：保工资支出1829万元，保运转支出429万元。

## （二）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2 年经开区核心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793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收入 1793 万元。根据市委办、市政府办关于印发《〈汉中市中心城区土地储备供应管理办法〉的通知》（汉办发〔2021〕22 号）精神，自 2021 年 7 月起，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土地价款全额缴入市级国库，经开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均为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经开区核心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2679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93 万元。

## 三、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实现财政收支目标。一是提升税源管控和分析预测能力，摸清“家底”，做到应收尽收，确保核心区完成年度收入 1.82 亿元。二是加速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建立，用好资本招商手段，积极推进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创造一切条件争取当年实现财政收入。三是加大对现有财源的支持力度，通过减税降费、金融服务、奖补兑现等措施，结合“亲商助企”“进、知、解”活动，深入辖区企业，当好金融顾问，并充分利用财税银企担金融大数据平台，支持辖区企业扩产扩能，稳固辖区税源。全年财政支出进度达到市上考核要求。

（二）做好金融债务工作。一是督促平台公司完善项目资料，争取专项债到位任务目标 2 亿元，期望目标 2.2 亿元，挑战目标 2.5 亿元。二是打造“财税银企担”3.0 版本，加快二期纾困基金、过桥资金、小额担保和产业基金四个模块测试，全年线上线下实现融资担保突破 20 亿元大关。三是落地“国源·天使孵化基金”项目，入驻企业任务目标 5 户，期望目标 10 户，挑战目标 15 户。

四是发挥财投公司作用，加快 2020 万元孵化器、5000 万元生物医药两支子基金正式运行。四是争取省市支持和盘活各类资金 2000 万元，试行建立土地收储基金池，逐步解决土地收储资金不足被动局面。

（三）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一是严格落实谁举债谁负责、谁偿还的终身追责制度，将经开区管委会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纳入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确保不出问题。二是督促相关债务责任单位及时筹措资金，确保完成全年债务化解任务。三是结合 PPP 付费政策筹措资金，在保证不超出财政支出 10% 的原则下合理安排预算适当予以补贴。

（四）加大资金争跑力度。一是全力对接省厅经建处，年度争取到位中央预算内和省级工业、商务、发改等专项资金支持 1 亿元。二是紧密对接省厅债务处，充分挖掘市本级隐性债务缓释空间，有效缓解本级财政近 5 年还款压力。三是全力协助园投集团加快平台转型，加速市场化方式融通资金步伐，缓解项目建设压力。

（五）落实绩效评价全覆盖。按照中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精神，一是加大全区财务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力度，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落实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实现项目支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全覆盖。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激励约束机制，突出绩效导向作用。

（六）扎实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扎实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二是结合专项整治，

重点检查隐性债务、少报漏报债务、化解债务不实、变相返还税收等问题。三是建立问题台账，制定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四是修订完善包括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在内的现有各类奖补政策，规范扶持政策执行程序。

附件：汉中经开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预算（草案）

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22 年 3 月 14 日